

广元市教育局办公室文件

广教办〔2020〕9号

广元市教育局办公室 关于做好2020年春季学期中小学课前到书工作的 通 知

各县、区教育（教科）局，市直属学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市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确保师生生命健康安全和春季学期开学准备工作的有序推进，现就做好教学用书供应保障，确保课前到书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安全保障课前到书。各县区要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制定教材教辅收发预案，由各学校指派专人配合新华文轩各县区分公司保障春季学期教学用书分期分批于即日起至正式开学前3天送书

到校。新华文轩要组织好2020春季学期教材教辅供应保障工作，确保课前到书目标任务按期完成。送书到校人员、车辆要严格消毒，规范管理，确保安全。

二、探索使用线上缴费。目前疫情防控工作形势严峻，为减少人员聚集，确保师生安全健康，各地各校要按照《广元市2019-2020学年中小学教辅材料目录的通知》（广教函〔2019〕214号）要求开展工作，可在学生家长自愿的前提下，探索学生使用在线方式征订和购买教辅资料。新华文轩负责落实工作人员并做好技术指导。学校和新华文轩要确保学生及家长的信息安全，严禁以任何方式泄露学生及家长信息。

三、丰富线上教学服务。疫情期间，新华文轩已将免费的电子教材、教学资源投放到文轩教育云平台、优学优教平台、四川省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www.scedu.com.cn）和“学习强国”等平台，各地各校可组织学生免费下载使用。

